

2023年教师在国旗下应该讲些 五一安全教育教师国旗下发言稿(实用8篇)

光阴的迅速，一眨眼就过去了，很快就要开展新的工作了，来为今后的学习制定一份计划。计划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计划呢？以下是小编收集整理的工作计划书范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山东大学本科招生网高校专项计划名单篇一

高校专项计划，又称农村学生单独招生，是国家为更好地促进教育公平、让更多的农村学生上大学而出台的一项优惠政策。高校专项计划定向招收边远、贫困、民族等地区县(含县级市)以下高中勤奋好学、成绩优良的农村学生，具体实施区域由有关省(区、市)确定。招生学校为教育部直属高校和其他自主招生试点高校。

2. 哪些学生有资格参加高校专项计划？

参加高校专项计划需要同时具备下列三项条件：

(1)符合2019年统一高考报名条件；(2)本人及父亲或母亲或法定监护人户籍地在实施区域的农村，本人具有当地连续3年以上户籍；(3)本人具有户籍所在县高中连续3年学籍并实际就读；(4)理想信念坚定、成绩优良、品学兼优。

3. 学生如何报名？

考生登陆高校专项计划报名系统(<http://gxzxbm>)按照要求实名注册、填写个人信息、填报西南政法大学高校专项计划招生申请，上传相关证明材料以完成网上报名。

4. 上传证明材料是否需要学校盖章？

上传的申请表、成绩证明、学籍证明和学校颁发的证书需要学校盖章，并且申请表必须要学校盖鲜章。

5. 往届生复读学校与原学校不一致时，成绩证明、学籍证明盖哪个学校的章？

往届考生复读学校与原高中学校不一致时，对于成绩证明，高一高二阶段成绩填写原就读学校时获得成绩，高三阶段成绩填写现就读学校成绩，同时两个学校都需加盖公章，对在该校就读阶段的成绩做出证明。对于学籍证明，若在原高中学校有连续三年学籍并实际就读，则可由原学校出具学籍证明，若在原高中无三年连续学籍，则需两个学校都出具就读阶段学籍证明，满足所在县高中三年连续学籍条件。

6. 户籍证明如何提供？

提供户口页复印件，需包括本人页、户主页、户口增减页、监护人页（父亲或母亲或法定监护人）。

7. 其他资料是否同申请表一起上传？

是的，都在申请表上传通道一并上传。

8. 上传材料后需要邮寄纸质材料吗？

不需要。

9. 参加了自主招生，还能参加高校专项计划吗？

可以参加。

10. 高校专项计划对学科竞赛有没有要求？

没有要求。

11. 复读生可以参加高校专项计划吗？

可以。

12. 高校专项计划学校组织单独考试吗？

不组织。

13. 报名高校专项时是否必须服从专业调剂？

是的。

14. 报名高校专项时填报的专业，和高考后填报志愿专业是否必须一致？

否。报名时所填专业只是意向。高校专项计划各个省份具体招生专业及人数之后会在西南政法大学本科招生信息网上公布，高考后填报志愿只能在所公布专业中进行选择。

15. 高校专项计划的优惠是什么？

被我校确定为高校专项计划的入选资格考生，高考成绩须达到当地本科一批录取控制分数线。我校依据公布的分省分专业招生计划，按照入选资格考生高考投档分数从高分到低分依次择优录取。被录取到大类招生专业的，进校后按学校各专业大类分流方案规定进行专业分流。

16. 高校专项计划的录取的时间是什么时候？

各省一般在提前批次录取之后，本科一批录取之前，具体以各省招办规定为准。

山东大学本科招生网高校专项计划名单篇二

1、报名时间：简章公布之日起至4月26日00:00。

2、报名方式：报名期间考生请登录高校专项计划报名系统(<http://gxzxbm/>)进行网上报名，按要求填写报名资料，申请材料无需邮寄，报名截止前上传电子扫描件至报名系统，具体内容包括：

(2) 获奖证书(由所在中学审核后加盖公章)；

(4) 考生本人身份证。

注：扫描件须与报名系统填报内容一致、完整清晰，未按要求完成报名或报名申请材料不合要求者，报名无效。

山东大学本科招生网高校专项计划名单篇三

各省级招生考试机构将对申请考生进行资格初审。初审合格考生材料方有资格接受我校学科专家审核。

2. 资格认定

我校组织相关学科专家对经初审合格考生申报材料进行审核、评分。按照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择优确定入围合格名单。

入围合格名单经学校招生领导小组审定后，上传我校本科招生网及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公示。

经公示无异议后，学校最终确定入围合格名单，并报教育部和各省(直辖市、自治区)教育招生考试院备案。届时考生可登录<http://gxzxbm/>查询是否获得入围资格。我校不再单独发放合格证。

山东大学本科招生网高校专项计划名单篇四

考生须在“高校专项计划报名系统”(http://gxzxbm)进行报名，报名时间为2019年4月15日-4月26日。考生须上传申请材料至报名系统，上传材料必须使用扫描件，不得采用翻拍件，以确保申请材料清晰可读；如因上传申请材料不完整、不清晰而影响材料审核，由考生承担相应后果。

申请材料包括：

(1)申请表(由系统生成、打印)，每页须考生签字并加盖中学公章。申请表包含基本信息、中学信息、成绩信息、个人陈述、志愿信息、综合信息、户籍学籍信息等。

(2)考生本人身份证(含正反面)。

(3)其他学科特长证明材料，包括：各类获奖、社会实践活动、研究经历和成果等。

考生无需邮寄纸质申请材料到我校。

2. 各省(区、市)负责审核考生户籍、学籍等报名资格条件。

3. 学校审核

学校将依据考生高中学习成绩、学业水平考试成绩、社会实践表现、特长展示和证明等申请材料，综合评定并确定初审合格名单，并公示初审合格名单。

4. 确定分省分专业计划

学校根据各省份初审合格入选人数和科类情况，确定分省分专业计划，并在华东师范大学本科招生网()公布。

5. 填报志愿

初审合格且公示无异议的考生，其高考总分(含政策性加分)不低于所在省份相应科类第一批本科录取控制线(合并本科批次的省份不低于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或招生考试机构确定的自主招生最低录取控制分数线)，考生按自愿原则，根据省级招生考试机构的安排和要求以及我校公布的高校专项分省分专业计划，填报高校专项计划专业志愿。

未按照要求填报高校专项计划志愿的考生，将不再享有我校高校专项计划录取资格。

6. 高考录取

学校根据省级招生考试机构提供的我校高校专项计划投档名单，依据公布的分省分专业计划，按照高考投档成绩从高到低录取，并根据专业志愿和学校招生章程确定的原则录取专业。如生源不足，招生计划将调整到生源较好的省份，或转入其他批次。

学校高校专项计划最终录取名单将在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进行公示。

山东大学本科招生网高校专项计划名单篇五

1. 网上报名：符合我校报名条件的考生须登录高校专项计划报名系统(网址为<http://gxzxbm/>)进行报名，报名时间为2018年3月29日-2018年4月10日。进入报名系统后，根据系统提示，按要求认真、如实、完整填写基本情况及志愿管理信息。

2. 上传材料：考生须在报名系统中上传全部报名材料，包括高校专项计划招生申请表(由系统打印，含中学成绩，且须考生本人签字，加盖中学公章，中学审核人签字，往届生或中

学发生变动的考生，高中阶段成绩须同时加盖原中学教务部门公章(缺少本人签字、中学审核人签字、中学教务部门公章或中学公章的报名材料，视为无效材料，无法进入材料审核);北京邮电大学2018年高校专项计划招生申请报告(“申请报告”须按照附件(一)中的要求完成，否则视为报告无效，无法进入材料审核);学科特长证明材料(含获奖、研究经历和成果、社会调查经历和成果、科技创新成果等);户籍证明(须提供能证明考生本人及父亲或母亲或法定监护人户籍地在高校专项计划实施区域的农村，且本人具有当地连续3年以上户籍的资料，如：户籍卡或户口本(首页、户主页、本人所在页、父亲或母亲或法定监护人页)等);北京邮电大学高校专项计划招生信息表(中学)(请中学按照附件(二)要求内容填写，并请中学负责人签字加盖中学公章)。上述材料均须扫描或拍照(一定要清晰)后按系统要求规格上传。中学审核盖章的报名申请表扫描件上传至报名系统并点击“完成上传”后方视为完成网上报名，否则视为放弃我校高校专项计划招生报名。

3. 寄送材料：所有材料上传完成后，考生须按以上材料顺序将纸质材料装订成册(a4标准，装订时将报名申请表作为材料封面，不要另制封面，同时要求在复印件上加盖中学公章)，在2018年4月16日17:00之前寄至北京邮电大学招生办公室(以我校实际收到报名材料为准，逾期将不再受理)。报名材料概不退还。

由于其他快递方式可能无法将报名材料或推荐材料直接送至我校招生办公室，建议采用邮政ems特快专递方式寄送材料，同时请在快递信封右上角以醒目粗笔注明“高校专项计划+报名号后四位”字样。

邮寄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10号

北京邮电大学招生办公室

邮编：100876

4. 收寄状态查询：我校收到考生的报名材料后，将在高校专项计划报名系统中显示。考生须及时登录查询个人材料邮寄状态。